黄石市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

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及职责分工

一、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为做好全市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工作，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陈志尧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 方化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 王斌

副组长：市财政局党组成员、政府采购办主任 昌彤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蒋盛淼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党组成员、总工程师 罗祖军

成 员：市发改委党组成员、副主任 陈康博

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余标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胡谦

市政府国资委党委委员、总经济师 徐丰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刘高畅

中国人民银行黄石市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陈小安

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秦岭

黄石银保监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陈钧

市审计局党组成员、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小

组办公室专职副主任 黄东玲

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萍

市卫健委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贺胜光

市教育局二级调研员 周汉桥

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陈昌冰

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 鲁泳

市政府采购中心主任 刘忠利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联席会议日常工作。

办公室主任：市财政局党组成员、政府采购办主任 昌彤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蒋盛淼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党组成员、总工程师 罗祖军

市政府采购中心主任 刘忠利

成员：市国库集中收付局支付科科长 柯楚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节能办副主任 李佩佩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原材料工业科科长  石浩辰

市发改委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科长 蔡林

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项目负责人   骆磊

市城市规划研究信息中心副主任 陈伟伟

市政府国资委改革发展科科长 李军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发展科科长 李文学

中国人民银行黄石市中心支行

货币信贷管理科科长 徐军

市地方金融工作局银保证科科长   向立春

黄石银保监分局统计信息与风险监测科科长 余菁

市审计局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审计科科长 金振兴

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项目负责人   田光荣

市卫健委办公室副主任   陈新刚

市教育局计财科科长   胡星

市文化和旅游局财务科科长 胡育松

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群体科科长   吕琳

二、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市财政局：建立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工作台账，指导建立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绿色建材馆和开展绿色建材集中采购工作，加强对采购活动的监督管理。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绿色建材应用示范工程和高品质绿色建筑项目建设推进工作台账，建立纳入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清单（库），实行项目清单（库）项目动态管理，并将项目清单（库）通过“中国湖北政府采购网”及时向社会公开，加强对纳入政策实施范围的工程项目的监管。成立相关专家库和企业名录。督导试点项目承包单位、施工单位等在招标采购、工程施工等阶段要严格执行《需求标准》，并签订《承诺书》。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建立绿色建材骨干企业培育和重点产品推广工作台账，因地制宜发展绿色建材产业。配合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成立相关专家库和企业名录。

市发改委:在项目立项阶段，要督导项目建设单位将《需求标准》有关要求嵌入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配合市住建局建立项目清单（库），成立绿色建材相关专家库、企业名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建立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绿色建材馆。探索开展绿色建材集中采购工作。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纳入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清单（库）内的建设项目，在规划条件或规划设计要点中提出绿色建筑及绿色建材建设要求。

市政府国资委：探索推动平台公司推广政府投资项目应用绿色建材。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绿色建材供应商的产品符合需求标准的证明性文件、产品的认证证书、符合需求标准的有效检测报告等进行认证；配合市住建局建立项目清单（库），成立绿色建材相关专家库、企业名录,并实行动态管理。

中国人民银行黄石市中心支行：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政府采购绿色建材的金融支持，确保符合标准的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贷款纳入人民银行绿色贷款专项统计。

市地方金融工作局：探索绿色金融支持措施，发展绿色金融，督导金融机构对接绿色建材等项目融资需求，做好融资等服务，促进建筑品质提升。

黄石银保监分局：引导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针对绿色建筑项目融资特点，推动绿色金融流程、产品和服务创新，加大融资支持力度，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质效和风险管理水平。

市审计局：依法开展试点项目审计监督。

市卫健委：选定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上的医院试点政府采购工程项目；督导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下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普遍推进绿色建材应用。

市教育局：选定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上的学校试点政府采购工程项目；督导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下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普遍推进绿色建材应用。

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选定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上的办公楼试点政府采购工程项目；督导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下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普遍推进绿色建材应用。

市文化和旅游局：选定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上的展览馆试点政府采购工程项目；督导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下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普遍推进绿色建材应用。

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选定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上的体育馆试点政府采购工程项目；督导预算金额400万元以下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普遍推进绿色建材应用。